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函

地址：10660 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30
號

傳真：83695611

承辦人：林詩兒

電話：83691399轉8102

E-Mail：jolin@hrd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人發教字第1030100284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因應年度訓練預算縮減，本中心104年為期1天之研習班均取消提前住宿，請查照轉知貴機關（含所屬）參訓學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中心於明（104）年辦理為期1天之研習班，取消遠道學員提前住宿，僅提供服務機關位於花蓮縣、臺東縣及離島地區之學員提前住宿，課程時間原則亦配合調整為上午10時至下午5時，必要時得視課程需要彈性調整上課時間，課程內容及時數配當請另詳本中心網頁公告之各班期課程表。
- 二、為免影響參訓學員行程安排，請務必轉知所屬機關。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各辦班承辦人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(除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外)、福建省政府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教務組、輔導組、研究組、秘書室、人事室、主計室

2014-11-28
文 16 報:26 章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:103/11/28



1030224810

無附件